

关于开展 2018-2019 学年第二学期和夏季学期

通识选修课申报工作的通知

教通字【2018】39 号

各单位：

根据工作安排，学校正式启动 2018-2019 学年第二学期和夏季学期通识选修课申报工作。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通识选修课申报说明

以下要求面向所有新开课程和已开设课程，新开通识选修课接受校内教师 and 南开大学校友申报。

1. 新开通识选修课种类

新开通识选修课分为普通通识选修课、招标通识选修课、校友捐课，校内教师可选择申报普通通识选修课和招标通识选修课，校友可选择申报招标通识选修课和校友捐课。

2. 授课对象

面向全校各个院系所有学生。

3. 课时要求

学期	时间	授课类型	总学时	共计教学周数
2018-2019 学年 第二学期	2019. 2. 18-2019. 6. 9 (1-16 周)	讲授类	16/24/32	8 周/16 周
		实验类	32/64	
2018-2019 学年 夏季学期	2019. 6. 24-2019. 7. 21 (19-22 周)	讲授类	8/16/24	4 周
		实验类	16/32	

4. 开课地点

为保证两校区学生均可享受到课程资源，所有通识选修课须在津南和八里台校区至少各开一个班次。

5. 排课模式

根据授课需要，在总课时不变的情况下，任课教师可选择全学期上课，也可提高周课时，压缩开课周数，选择前半学期或后半学期集中上课。对有研讨内容

的课程，允许安排 3-4 课时/周，单次讲授一般不超过 2 课时，为避免影响学生选课，建议周学时大于 2 课时的课程将部分学时安排在中午或晚上。

6. MOOC 形式

学校鼓励教师利用 MOOC 资源开设通识选修课。开设慕课需组织好见面课和网上答疑与讨论，每学期与本校学生见面课的学时数不少于总学时数的 50%。任课教师须于第一周上课时间到教室介绍课程内容及 MOOC 注意事项。目前与我校合作的主要慕课平台：（1）爱课程 <http://www.icourses.cn>（2）智慧树

<http://www.zhihuishu.com>。

7. 查重服务

学校欢迎以论文形式结课的任课教师对课程论文进行“查重”检测，以保证论文质量与课程效果，查重权限可通过各学院教学办公室向教务处申请。

二、新开招标通识选修课、校友捐课注意事项

面向校内教师、南开大学校友启动第五批招标通识选修课、校友捐课建设工作，继续征集建设我校目前没有或已有但无法满足双校区学生需求的优质课程。为更好的传承南开精神，鼓励校友捐课，教务处与校友总会联合为开课的校友发放“南开大学通识教育课程特聘教师”聘书。申请人（或单位）可根据课程范围，结合自身情况，提交新开课程申请；

1. 新开招标课、校友捐课课程范围

课程类型	课程主题（名称可细化）	说明
中华文化传播与实践类	传统文化与文明	传统文化与历史、文物、考古
	传统艺术赏析与实践	话剧、戏曲等，特别是与南开传统相结合的课程。
经典导读类	人文社科类经典导读	针对 1 本适合所有学生的古今中外人文社科经典著作进行品读，特别支持马克思主义经典原著导读。
	自然科学类经典导读	针对 1 本适合所有学生的古今中外自然科学经典著作进行品读，了解自然科学的起源发展，思维习惯。
职业发展类	创新创业实践	创新创业的案例学习、能力培养、思维训练、实践应用。
	领导力提升	有助于提升本科生领导能力、决策能力，人际沟通、团队管理等。

	写作与交流	有助于提升本科生中文或英文写作、表达能力，培养本科生的逻辑和批判性思维
科技前沿与应用类	科技前沿与应用	大数据、材料、人工智能、国防科技等。
国际文化类	全英文通识课	以全英文环境（讲授、教材、讲义、互动、讨论、考核等）的非语言类通识课。
	二外小语种基础	俄语、德语、日语、阿拉伯语等，面向零基础学生讲授。
	跨文化交流	世界文明、宗教文化、外国文学与文化、特别是“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政治经济及文化风俗。

教务处可提供带桌椅和多媒体投影的普通教室，有特殊场地需求及其他特别条件的课程，申请者需自行提前与校内相关部门沟通解决场地问题，方能排课。

2. 申请人资格

申请人不限职称，年龄一般不超过 70 岁。

有课程讲授或指导经验、并能将优质资源引入课堂者优先。

3. 授课方式

可以一人授课，也可多人组合授课。相同专业领域或不同专业领域但内容相关的多位教师可一起合作组合授课。鼓励任课教师利用自身条件融合多方资源，将课外实践环节纳入教学计划，做到课堂讲授与课外实践紧密结合。

4. 考核方式

可采用灵活多样的考核方式，加强过程考核，不以一张考卷定成绩，鼓励授课教师探索引导学生自主思辨、无统一标准答案的考核。成绩可用百分制或两级制（通过/不通过），大于 90 分或优秀率不超过 20%。鼓励采用两级制。

5. 课程补贴

被批准开课，并完成课程教学计划，无教学事故，按《南开大学教学激励性补贴标准》（南发字[2016]54 号）计发补贴。招标课建设费：300 元/课时（不计工作量），校友捐课不提供课程补贴，建设支持周期均为开课两个轮次。两轮次后，本科教学质量监督评价中心将对课程进行再评定，并根据评定结果调整建设费。

三、材料提交

1. 已开设课程的申请人请提交《南开大学通识选修课开课申报信息汇总表》。

2. 新开课程的申请人请按下表提交相应材料：

课程类型	所需提交材料	
	校内课程	校外课程
新开课程	1. 《南开大学本科课程教学大纲》 2. 《南开大学通识选修课信息登记表》 3. 《南开大学通识选修课开课申报信息汇总表》	1. 《南开大学本科课程教学大纲》 2. 《南开大学通识选修课信息登记表》 3. 《南开大学通识选修课开课申报信息汇总表》 4. 相关身份证明（如工作证、公司执照等）（扫描件）

3. 校内教师将材料提交学院，经学术委员会审核同意后，报教务处审批。其他教师可直接将申报材料提交给教务处通识选修课负责人段立思。

四、时间安排

校内教师申报材料由所在单位汇总后，于 11 月 23 日 17:00 前将纸质版材料报至八里台校区行政楼 211 室或津南校区业务西楼 203，电子版发至邮箱 duanlisi@nankai.edu.cn。其他教师仅需提交电子版材料即可。

联系人：段立思，联系电话：85358252。

教务处

2018 年 11 月 13 日